

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临时用地批复单

(2023)邵自土临字 2 号

单位：公顷

申请用地单位	绥宁县自然资源局					
被用地单位	绥宁县武阳镇双龙村、万福桥村					
建设项目名称	绥宁县秀水水库工程堆料场临时用地		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0.7888		其中：国有建设用地		0	
临时 用地 分类 面积	耕地	林地	水域及水利 设施用地	园地	其他农用地	建设用 地
	0.5153	0.1626	0.0129	0	0.0980	0
	未利用地	---		---		合 计
	0	---		---		0.7888
拆迁房屋	农村宅基地			公 房		
	平方米			/户 / 平方米		
备 注	1. 该批复为临时用地，有效期至二〇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。 2. 临时使用的土地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物，构筑物和其它设施。 3. 临时用地不得强制占用、损坏民居。					

发：绥宁县自然资源局

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一日

